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12 元 (含税)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,具体日期 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拟维持分配总额 不变,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,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 -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截至2022年12月31日, 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2,516,460,392.64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,公司 2022 年度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如下: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12元(含税),不进行公积金转增 股本。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, 公司总股本为 8, 232, 101, 395 股, 以此计算合计 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不超过98,785,216.74元(含税)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 为 4.60%。

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目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、拟维持分配总额不 变,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,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将于审议通过本次利润 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两个月内派发现金红利,权益分派有关事宜将另 行公告。

二、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%的情况说明

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,148,043,358.68 元,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2,516,460,392.64 元,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不超过 98,785,216.74元(含税),低于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的 30%,具体原因说明如下:

(一)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

近年来,证券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,市场竞争激烈,在证券公司的收入中,资本中介和资本投资占比不断提高,证券公司的资本实力在提高综合竞争力方面的作用更加突出。因此,证券公司均加大融资力度补充资本金,应对日益激烈的行业竞争。

(二)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

公司业务主要分为财富管理、投资与交易、资产管理、投资银行、研究服务五大板块。公司以"成为财富管理特色鲜明、高质量发展的大型综合类券商"为战略目标,提出了"快速发展、高效经营、扬长补短"的经营方针,公司的财富管理、期货业务为第一动力,在保持传统优势基础上,开启新增长;投资交易、私募股权投资业务为第二动力,持续做大业务规模,构筑新优势;资产管理、投资银行、公募基金管理业务为第三动力,抓住发展机遇,打造新引擎,公司正处于各业务快速发展阶段。

(三)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

2022 年度,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7. 77 亿元,同比下降 9. 79%;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. 48 亿元,同比增长 17. 88%。公司在外部经营环境较为艰难的情况下,净利润实现增长,但因融资渠道仍未完全恢复,在公司各项业务快速发展阶段,仍需投入大量资金,以扩大业务规模,提高盈利能力。

(四)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

公司提出了"快速发展、高效经营、扬长补短"的经营方针,公司留存未分配 利润可以保证公司净资本充足,优化资产负债结构,保障各项业务的资金需求,保 障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。

(五)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

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,以更好地满足公司各项业务发

展的资金需求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(一)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2年2月27日,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,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(二)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,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时,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;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期资金需求、长期发展和股东回报,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;我们同意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,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审议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,不会对公司 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,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(二) 其他风险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